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第二專長學分班 交通費及住宿費定額補助辦法

一、依據

1. 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32601874 號為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師進修教育部委託辦理之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補助其交通費及住宿費。
2.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第八點第三款。

二、補助原則

(一) 住宿費

1. 住宿日期為課表公布之修課期間，含課程前後一天。
2. 一晚上限 2000 元，超過金額由學員自行負擔。
3. 發票或收據需有本校統編 73502206，抬頭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4. 住宿明細需有完整住宿資訊（以天為單位標示）及每晚的金額，例如：7/1 一晚 2000 元、7/2 一晚 2000 元...以此類推。

(二) 自行開車交通費計算

1. 交通費依公車或客運計算，算法以學員的服務學校至本校路程計算。
2. 需自行附票價表。

(三) 交通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可複選）

1. 搭乘工具：限公車、客運、台鐵、高鐵、船、飛機。
2. 路程以學員服務學校至本校計算，並請自行將費用填入申請表內。
3. 需存留完整票根(來回)。

(四) 注意事項

1. 租車、計程車不得申請交通費。
2. 僅實際到校上課日期可申請。

三、申請資格，符合以下資格

- (一) 服務單位於離島、偏遠、花蓮及臺東地區學校教師進修本部委託辦理之第二專長學分班者
- (二) 資格查詢：教育部統計處→學校名錄及相關資訊→學校名錄→112 學年各級學校名錄及異動一覽表→7.偏遠地區學校

<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News.aspx?n=63F5AB3D02A8BBAC&sms=1FF9979D10DBF9F3>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第二專長學分班 交通費及住宿費定額補助申請表

一、學員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修讀班別		修讀年度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學號		聯絡方式	
通訊地址	□□□		
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離島(澎湖、金門、馬祖)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		
服務學校	學校代碼： 學校全稱：		

二、申請補助項目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 計：____晚 費用總額：____元 (實際花費金額)	說明： 檢附住宿費發票及明細正本，需有本校統編 73502206
	必填：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共 計：____天	說明： 此欄位必填
	自行開車 計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車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客運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費用總額：____元	說明： 檢附運輸工具票價表 客運皆為平日一般三排椅票價格
<input type="checkbox"/>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公車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客運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台鐵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高鐵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飛機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船____元/____(單)趟，____至____ 票根說明： _____ _____ 費用總額：____元	說明： 檢附票根正本 填寫範例： 台中-台南客運來回(2 趟) ■客運 450 元/ 2 趟， 台北 至 台南 若相同路線因不同時間段有不同票價之情況，請詳細填入票根說明。

申請人簽名：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交通費及住宿費定額補助匯款帳戶申請表

一、本人_____於 貴校修習 _____，

依據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32601874 號為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師進修教育部委託辦理之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申請補助交通費及住宿費，敬請核辦。

二、申請項目：

- 住宿費
- 交通費(自行開車)
- 交通費(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三、檢附本人存款帳戶資料如下，退費時請將款項逕撥入該帳戶內(二擇一)。

金融機構：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 號：_____
戶 名：_____（若非本人存款帳戶，恕無法退費）
郵 局：_____郵局_____支局
帳 號：_____
戶 名：_____（若非本人存款帳戶，恕無法退費）

此 致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一、併同相關文件於該階段課程結束後一週內，郵寄至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申請辦理，逾期者不予辦理。
- 二、請務必將帳戶填寫清楚，並將銀行（郵局）存款簿封面影本黏貼於背面。